

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袁敏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袁敏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袁敏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且独立董事中没有会计专业人士，故袁敏先生的辞职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生效。在此之前，袁敏先生仍将按照相关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中的职责。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袁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袁敏先生原定任期为2018年6月20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2021年6月20日）止。袁敏先生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将继续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规定。袁敏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袁敏先生在任职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公司于2019年7月1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沈菊琴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任命沈菊琴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的议案》，同意提名沈菊琴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其独立董事聘任事宜后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沈菊琴女士已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沈菊琴女士简历见公告附件。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备查文件

- 1、袁敏先生辞职报告；
- 2、沈菊琴女士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 3、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4、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19日

附：沈菊琴女士简历

沈菊琴，女，1961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注册资产评估师(CPV，非执业)，注册工程移民监理工程师，中国会计学会会员。曾任江苏河海资产评估事务所总经理、河海大学会计系主任。现任河海大学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中简科技（股票代码：300777）独立董事。

沈菊琴女士已于2019年6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截止目前，沈菊琴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沈菊琴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沈菊琴女士满足《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